

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1 次(第 3 招)代理教師甄選榜示

一、茲核定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(第 3 招)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如下：

甄選科目/缺額	正取名單
資訊科技 / 1	何○榕
特殊教育 / 2	1、林○緹 2、從缺

二、凡錄取人員請於 111 年 7 月 20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攜帶全部學經歷有關證件正本至人事室報到，逾期以棄權論。

校長兼教評會主席 李芝安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7 月 1 9 日